

证券代码：603822

债券代码：113502

股票简称：嘉澳环保

债券简称：嘉澳转债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2年4月27日·桐乡

目 录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6
议案一·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8
议案二·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9
议案三·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四·关于审议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1
议案五·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2
议案六·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3
议案七·关于审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4
议案八·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5
议案九·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蒋平平）	16
议案十·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胡旭微）	17
议案十一·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朱狄敏）	18
议案十二·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冀星）	19
议案十三·关于审议<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20
议案十四·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1
议案十五·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2

议案十六·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23
附件一·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4
附件二·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8
附件三·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1
附件四·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6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2022 年 4 月 27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的 9:15-15:00。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4 月 27 日（星期三）13 时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桐乡市经济开发区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沈健先生

一、宣读大会规则

二、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三、会议审议内容

- 1、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 2、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3、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审议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7、关于审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8、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9、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蒋平平）
- 10、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胡旭微）
- 11、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朱狄敏）

- 12、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冀星）
- 13、关于审议<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 14、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6、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四、股东对以上议案进行审议
- 五、股东对以上议案进行表决
- 六、统计表决结果
- 七、宣读表决结果
- 八、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九、律师宣布法律意见书
- 十、宣布大会结束，与会股东在有关会议记录、决议上签字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规、文件的精神，以及本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要求，为了维护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特制定本须知。

1、为能及时、准确地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代表的持股总数, 登记出席股东大会的各位股东请准时出席会议。

2、大会设秘书处, 具体负责大会有关程序及服务事宜。

3、股东参加股东大会, 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 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 大会秘书处应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4、股东要求发言或就有关问题提出咨询时, 应在会议开始后的 15 分钟内向大会秘书处登记, 并填写发言申请表。股东大会秘书处将按股东发言登记时间先后, 安排股东发言。股东临时要求发言, 应先举手示意, 经主持人许可并在登记者发言之后, 即席或者到指定发言席发言。有多名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时, 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 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

5、股东发言时应首先报告其姓名和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为了保证会议的高效率, 每一股东发言应简洁明了, 发言内容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的主要议题, 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股东违反前款规定的发言, 主持人可以拒绝或者制止。公司董事会和管理人员在所有股东的问题提出后统一进行回答。

6、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 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合法权益, 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公司董事、

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本公司董事会和其他召集人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将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7、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的方式表决，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现场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由推选出的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

议案一

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二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其中财务报告部分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年度报告》和《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三

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董事会就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形成了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四

关于审议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监督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结合过去一年开展的相关工作，监事会形成了 2021 年度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五

关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使股东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1 年度审计报告》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三。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六

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照本公司上年度的销售、成本、利润等指标，本着量入为出、厉行节约的原则，编制《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四。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七

关于审议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基于对公司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信心，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近年来实际经营情况和投资者回报需要的前提下，拟定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八

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1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九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蒋平平）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蒋平平对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蒋平平）》。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十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胡旭微）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胡旭微对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胡旭微）》。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十一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朱狄敏）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朱狄敏对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朱狄敏）》。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十二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冀星）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信息披露管理的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冀星对 2021 年度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并形成了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冀星）》。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十三

关于审议〈关于对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 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十四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通过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本 7,350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73,365,104 股。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十五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更好的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议案十六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更好的规范公司治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制度》。

请各位股东审议。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附件一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公司“十四五”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开局年。公司以“涅槃重生”为主题，紧紧围绕生物柴油、环保增塑剂、稳定剂全产业链布局，公司经营业绩创历史新高。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91,622.35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55.7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5.75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174.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0,365.54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9.21%，公司全资子公司嘉澳新能源生物柴油项目基本建成，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补充了新动能。

（一）市场营销

公司主营产品分环保增塑剂、环保稳定剂、生物质能源三大类，环保增塑剂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0.54%，环保稳定剂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3.01%，生物质能源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26.45%，生物质能源收入持续增加，其销售占比较上年增长 16.47%。

其中，环保增塑剂市场需求稳重有升。2021 年度中国塑料加工行业恢复性增长，下游塑料制品需求旺盛，塑料制品出口恢复。尽管作为环保增塑剂的原材料如大豆油、辛醇、脂肪酸甲酯等的单价都有大幅提升，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技术指标提升、以及专业市场定位等，实现了产成品价格的传导。2021 年环保增塑剂毛利率 16.26%，较上年度毛利率提升 2.76 个百分点。毛利贡献率为 78.64%。2021 年，公司克服了疫情、海外运输等不利影响，环保增塑剂出口也实现了稳步增加，2021 年出口各类环保增塑剂 14,757.56 吨，较上年度增长 43.52%。

环保稳定剂销量及毛利率较上年有所下降，毛利贡献率为 3.60%。

生物质能源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80.67%，主要系销量、单价共同增加所致；2021 年，欧洲生物能源市场需求旺盛，尤其是四季度，大宗商品及国际生物柴油价格持续上涨，公司生物柴油的销量有了较大的提升，毛利贡献率为 17.76%。2021 年度，公司如约履行与欧洲壳牌石油签署的战略销售协议。

（二）安全生产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以“零事故、零伤害”为追求目标，努力为员工营造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持续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操作规程、应急处置方案等规章文件，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不断完善生产现场本质安全化水平，切实履行安全生产职责和社会责任，促进公司、员工与社会和谐发展。2021 年公司环保、安全投入金额达 514.19 万元，用于环保设施的改造和运行，废水达标排放量为 100%，GHG 排放量持续降低，取得了良好的环境绩效。

公司主营产品生产能力大幅提升。公司全资子公司嘉澳新能源年产生物柴油项目建成调试。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明洲环保发展有限公司氯代环保增塑剂项目建成投产，公司控股子公司济宁嘉澳鼎新年产 2 万吨环保增塑剂项目建成调试，上述新增产能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三）技术创新

公司系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博士后工作站一处，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一处，现有技术研发人员 84 人。截至目前，公司累计被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26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2021 年公司“废弃油脂高效制备环氧增塑剂及氯代增塑剂”入选 2021 年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开发项目计划；公司“生物柴油连续化清洁生产工艺和装备的研究与开发项目”承担了浙江省科技厅 2022 年度“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东江能源起草的“BD100 生物柴油标准”列入浙江省团体标准。集中精力在快速发展一代生物柴油产能基础上，积极做好 HVO&SAF 项目储备，探索更具竞争力的生物质新能源产品。

（四）人才建设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研发体系和成熟的人才培养机制，保障了技术创新能力的不断增强，实现了研发与生产经营的良性循环和积极互动。2021 年，公司聚焦生物质新能、源环保增塑剂产业链布局，通过社会招聘、学校招聘等形式，吸引科研、技术、技能型人才 22 人；深化产学研合作，促进高校研发与企业产业化之间的良性互动。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以奋斗者为本，注重人员的能力提升及职业发展，为员工提供职业培训和发展渠道，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成长与发展。公司注重人才梯队的建设，充分运用公司激励机制留住核心骨干，培养企业发展需要的后备力量，打造一支有使命感、有价值感的干部队伍，目前副总、销售总监、财务经理、技术总监等均来自公司自主培养。创新人才培养方式，通过培训、管

理层分享、互动交流、头脑风暴、务虚会等多形式，加速人才培养过程。2021 年，为吸引、稳定公司核心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经营人才，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合计为 844,4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用于对公司 105 位核心骨干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奖励，实现公司发展与员工利益的深度捆绑，实现核心员工共同富裕。

（五）做好党建

2021 年，嘉澳党支部坚持以围绕企业发展为中心重点抓党建，扎实有效地推进支部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成效。支部代表 2021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参会率 100%，重大事项决策参与率 100%，支部为公司管理层科学决策提供保障。党支部大力弘扬“吃苦耐劳、爱岗敬业、甘于奉献”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激发广大员工爱岗敬业、奋发图强。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1 年，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制定了一系列基本规章制度，加强决策监督、考核与激励，保证了公司有效的治理和促进了经营活动的开展。

（一）2021 年度董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1 年度，董事会共召开 10 次会议，公司董事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出席年内召开的各次会议，共审议通过了议案 73 项，具体详见公司关于董事会决议的各项公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报告期内，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 8 次。

三、2021 年经营业绩分析

公司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1,622.35 元，较上年度增长 57.77%，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5.75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74.6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90,365.54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9.21%，总资产 246,216.66 万元，较上年度增长 21.01%。

四、2022 年公司发展战略分析

作为国内环保增塑剂的先行者，嘉澳环保致力于环保增塑剂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和开发，聚焦具有前瞻性、环保友好、可再生、可生物降解的环保增塑剂产品，提供多元化的环保增塑剂、稳定剂产品、定制化的特种产品，服务产业链上下游，成为中国环保增塑剂行业的领头羊。

作为长三角地区最具规模和影响力的生物柴油生产企业，面对全球气候变化和环境污染之严峻挑战，嘉澳环保致力于各类废弃油脂资源的综合利用、可再生、可循环经济的研究发展与技术革新，着重研究开发代表国际最具先进水平的生物质新能源前沿新技术、新产品，尽快缩短中国生物质新能源与国际生物新能源市场差距，积极推进生物柴油在中国国内的示范添加和使用，制定和完善生物柴油国内相关的标准和规范，集中精力在快速发展一代生物柴油产能基础上，积极做好HVO&SAF项目储备，探索更具竞争力的生物质新能源产品。积极助力中国“碳中和”。

绿色制造，安全永续。坚持绿色制造，致力于利用国际领先的生产技术，尽量避免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设备集约化、自动化，可控化；对生产过程的废弃物再利用、循环使用，尽可能达到零排放、零污染；减少包装材料的使用和循环再利用，减少反应流程，节约能源，加强供应链管理，安全至上，永续经营。

人才至上，和谐发展。人才为企业发展的第一竞争力，公司将立足于国际、国内两个平台，以企业愿景、使命、经营策略为前提，制定人才战略及培养体系，强化员工专业知识过硬，知识结构健全，不断提升技能及专长，与企业共同进步，共同发展，成为企业永续经营最核心的动力源泉。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附件二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并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以及会议的提案、议案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具体如下：

1、2021 年 4 月 29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审议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议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报告中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关于审议和批准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正文》。

2、2021 年 6 月 4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议案》。

3、2021 年 8 月 3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调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价格及用途的议案》。

4、2021 年 8 月 23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和批准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5、2021 年 9 月 17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6、2021 年 10 月 19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2021 年 10 月 25 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和批准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报出的议案》、《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查意见：

2021 年，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则的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了监事会的职能，监事会人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审查和监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了检查。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对公司 2021 年度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内控制度严格，未发现违规担保，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担保事项。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2) 关联交易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浙江宏能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3,618,790.65	7,959,431.95

4、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未发现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违规担保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公司对外担保仅限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履行了公司对外担保应有的决策程序及披露义务。

5、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企业管理各个过程、各个环节、重大投资、重大风险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与防范作用，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

三、监事会 2022 工作计划

2022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与公司董事会一起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在贯彻公司既定的战略方针基础上，对重大风险事项及时跟踪检查；同时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丰富专业知识，提升监督水平，为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而努力工作。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附件三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以立信中联审字[2022]D-0135 号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916,223,503.50	1,230,146,035.65	5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057,461.61	37,165,027.64	17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087,474.30	36,133,116.62	17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81,740.74	-72,254,309.44	-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3,655,425.55	827,413,698.22	9.21
总资产	2,462,166,561.49	2,034,707,033.21	21.01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12	0.5066	174.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654	0.5066	169.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644	0.4926	176.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3	4.73	增加 7.00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51	4.60	增加 6.91 个百分点
--------------------------	-------	------	--------------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55.77%，主要系主营业务环保增塑剂产品和生物质能源产品的销售量及销售价格上涨；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74.61%，主营业务环保增塑剂产品和生物质能源产品营业收入的增加，及毛利率的提高；
- 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177.00%，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 5、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174.62%和 169.52%，主要系净利润的增加；
- 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增长 176.98%，主要系基本每股收益的增加；
-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分别增加 7.00 个百分点和 6.91 个百分点，主要系净利润增加所致。

三、主要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0.00	0.00	74,325,754.02	3.65	-100.00	附后
应收款项融资	22,336,804.49	0.91		0.00	100.00	附后
其他应收款	29,299,817.15	1.19	6,894,885.52	0.34	324.95	附后
存货	519,403,355.06	21.10	377,626,868.08	18.56	37.54	附后
其他流动资产	58,193,803.26	2.36	34,300,198.06	1.69	69.66	附后
在建工程	568,947,278.81	23.11	231,978,367.30	11.40	145.26	附后
使用权资产	1,334,351.68	0.05		0.00	100.00	附后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941,913.22	2.76	99,966,799.68	4.91	-32.04	附后
应付票据	4,999,415.00	0.20		0.00	100.00	附后
应付款项	97,911,744.82	3.98	65,197,247.03	3.20	50.18	附后
应付职工薪酬	15,647,224.94	0.64	6,904,236.21	0.34	126.63	附后
应交税费	35,216,890.85	1.43	18,458,307.28	0.91	90.79	附后
其他应付款	25,233,408.78	1.02	3,484,027.70	0.17	624.26	附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450,499.53	4.89	6,007,916.67	0.30	1,904.86	附后

租赁负债	648,145.96	0.03		0.00	100.00	附后
长期应付款	115,914,180.89	4.71		0.00	100.00	附后

1. 应收票据：应收票据较上年期末数减少 100.00%，主要系调整至“应收款项融资”科目；
2.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100.00%，主要系“应收票据”转入，销售回款收取的银行电子承兑汇票减少；
3.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324.95%，主要系尚未退回的出口退税和融资租赁保证金的增加；
4. 存货：存货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37.54%，系库存单价的上涨，存货量比上年末减少 5,300 吨左右；
5.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69.66%，主要系在建工程投入增加，待抵扣的进项税额增加所致；
6.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145.26%，主要系嘉澳绿色新能源项目的实施投入增加；
7. 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100.00%，主要系实行新租赁准则；
8. 其他非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期末数减少 32.04%，主要系预付的工程和设备款减少；
9. 应付票据：应付票据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100.00%，主要系开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增加；
10. 应付款项：应付款项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50.18%，主要系未支付原材料款增加；
11. 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126.63%，主要系未支付职工工资及奖金增加；
12. 应交税费：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90.79%，主要系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13. 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624.26%，主要系新增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认购资金；
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1904.86%，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及新增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
15. 租赁负债：租赁负债较上年期末数增加 100.00%，主要系实行新租赁准则；
16. 长期应付款：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期末数增长 100.00%，主要系新增融资租赁款。

（二）经营成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塑料助剂	1,374,760,441.41	1,150,522,264.95	16.31	47.60	44.02	增加 2.08 个百分点
生物质能源	494,423,290.12	445,993,073.13	9.80	80.67	85.69	减少 2.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环保增塑剂	1,318,546,695.02	1,104,123,549.60	16.26	52.40	47.54	增加 2.76 个百分点
环保稳定剂	56,213,746.39	46,398,715.35	17.46	-15.10	-8.21	减少 6.19 个百分点
生物质能源	494,423,290.12	445,993,073.13	9.80	80.67	85.69	减少 2.4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330,488,653.82	1,108,192,527.51	16.71	55.94	52.73	增加 1.75 个百分点
国外	538,695,077.71	488,322,810.57	9.35	53.12	55.79	减少 1.5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销	1,107,409,027.77	917,292,634.76	17.17	37.67	37.12	增加 0.34 个百分点
直销	761,774,703.76	679,222,703.32	10.84	90.12	83.54	增加 3.20 个百分点

分行业说明：

塑料助剂板块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3.55%，生物质能源板块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26.45%，生物质能源板块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80.67%，是销售量及销售价格的双重影响。

分产品说明：

1、公司主营产品分环保增塑剂、环保稳定剂、生物质能源三大类，环保增塑剂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0.54%，环保稳定剂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3.01%，生物质能源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26.45%，生物质能源收入持续增加，其销售占比较上年增长 16.47%。

2、环保增塑剂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52.40%，主要系环保增塑剂平均销售价格较上年上涨 48.55%所致，2021 年度塑料加工行业恢复性增长，下游塑料制品需求旺盛；毛利率较上年度增长 2.76 个百分点，主要系销售价格的上涨幅度大于成本的上涨幅度导致，环保增塑剂毛利贡献占比为 78.64%。

3、环保稳定剂销量较上年有所下降，毛利率下降 6.19 个百分点，毛利贡献率为 3.60%。

4、生物质能源收入较上年度增长 80.67%，主要系销量增长及销售价格上涨共同影响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 2.44 个百分点，毛利贡献率为 17.76%。

分地区分析：

国内销售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1.18%，国外销售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28.82%，受国外疫情影响，国外销售的占比不断提高，公司将继续积极拓展“一带一路”海外市场，国外毛利率较内销产品毛利率低一方面受国外疫情的影响略有下降。内外销毛利率基本与上年保持平衡。

分销售模式分析：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直销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9.25%，经销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40.75%。直销经销的毛利率均比上年度增加，直销的毛利率高于经销。

(三) 现金流量情况

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081,740.74	-72,254,309.44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635,738.69	-214,595,408.6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118,822.32	395,083,065.60	-39.22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9.22%，主要系取得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

附件四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 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各项基础、经营能力，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的假设前提下，本预算未考虑资产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依据 2022 年预计的合同收入和公司发展计划及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

二、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主要指标

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指标，考虑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本着谨慎性原则，在充分考虑资产状况、经营能力，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计划、新增项目投资进度等情况，预计 2022 年总资产将达到 260,000-280,000 万元，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80,000-320,000 万元，实行净利润 15,000 万元-20,000 万元。

本预算为公司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考核指标，不代表公司 2022 年盈利预测。仅为公司经营计划，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不确定性。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6 日